# 诺安价值增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 2007年年度报告摘要

基金管理人: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一、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全体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08年3月21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本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二、基金简介**

(一)基金名称:诺安价值增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诺安价值增长基金

交易代码:320005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06年11月21日

期末基金份额总额:15,035,544,839.39份

(二)投资目标:依托中国GDP的高速增长和资 本市场的快速增长,发掘价值低估和能够长期持续增长的优秀企业,获得稳定的中长期资本投资收益。

投资策略:在资产配置方面,根据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资本和货币市场的走势,采取自上而下的方法,合理调整基金资产中股票投资的比例,并附之以适当的债券和现金投资;在股票选择方面,采取自下而上的方法精选股票;在债券选择方面,通过研究宏观经济、国家政策及收益率曲线,积极调整债券组合的久期结构,运用多种投资策略,力求获取高于市场平均水平的投资回报。

业绩比较基准:新华富时中国A600指数以及新华富时中国国债指数的复合指数图:80%×新华富时中国A600指数+20%×新华富时中国国债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本基金属于中高风险的股票型投资基金,其预期风险收益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基金、货币市场基金。

(三)基金管理人: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陈勇

联系电话:0755-83026688

传真:0755-83026677

电子信箱:info@lionfund.com.cn

(四)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蒋松云

联系电话:010-66106912

传真:010-66106904

电子信箱:custody@icbc.com.cn

(五)登载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www.lionfund.com.cn

基金年度报告置备地点:深圳市深南大道4013号兴业银行大厦19-20层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三、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收益分配情况**

(一)主要财务指标

| 序号 | 主要财务指标 | 2007年 | 2006年11月2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2006年12月31日 |
|---|---|---|---|
| 1 | 本期利润 | 6,654,051,247.85 | 965,998,774.90 |
| 2 | 本期利润扣减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后的净额 | 4,770,963,012.51 | 52,886,653.78 |
| 3 | 加权平均份额本期利润 | 0.6973 | 0.1561 |
| 4 |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 1,003,683,711.66 | 55,838,697.31 |
| 5 | 期末可供分配份额利润 | 0.0668 | 0.0083 |
| 6 |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 18,705,855,193.21 | 7,701,780,431.23 |
| 7 |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 1.2441 | 1.1507 |
| 8 | 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 54.64% | 14.95% |
| 9 | 本期份额净值增长率 | 119.34% | 15.07% |
| 10 |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 152.39% | 15.07% |

提示: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基金份额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注:2007年7月1日基金实施新会计准则后,原"本期净收益"名称调整为"本期利润总额扣减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后的净额","加权平均份额本期净收益"改为"加权平均份额本期利润",原"加权平均份额本期净收益"=本期利润总额扣减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后的净额/(本期利润/加权平均份额本期利润),原"加权平均净值收益率"调整为"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原"期末可供分配收益"调整为"期末可供分配利润",原"期末可供分配份额收益"调整为"期末可供分配份额利润"。相关数据已作追溯调整。

(二)基金净值表现

1、诺安价值增长基金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基准收益率比较表

| 阶段 | 净值增长率(1) |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2)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3)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4) | (1)-(3) | (2)-(4) |
|---|---|---|---|---|---|---|
| 过去3个月 | -4.96% | 1.73% | -3.75% | 1.54% | -1.21% | 0.19% |
| 过去6个月 | 31.16% | 1.71% | 30.46% | 1.64% | 0.70% | 0.07% |
| 过去1年 | 119.34% | 1.95% | 113.77% | 1.83% | 5.57% | 0.12%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 152.39% | 1.87% | 158.37% | 1.78% | -5.98% | 0.09% |

2、诺安价值增长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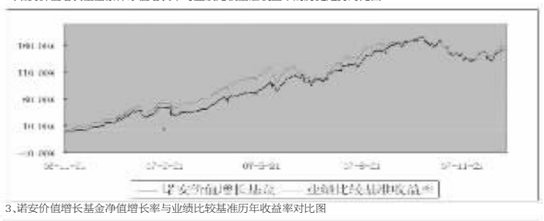

3、诺安价值增长基金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历年收益率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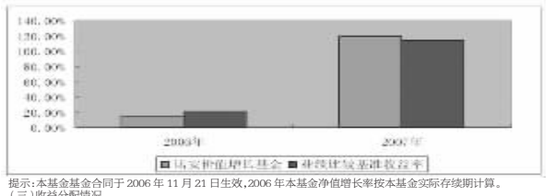

提示: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06年11月21日生效,2006年本基金净值增长率按本基金实际存续期计算。

(三)收益分配情况

| 年度 | 每10份基金份额分红数(至少保留三位小数) | 备注 |
|---|---|---|
| 2007 | 0.450 | 本期分红两次 |
| 2006年11月2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2006年12月31日 | 0.000 | 本期未分红 |
| 合计 | 0.450 | |

**四、管理人报告**

(一)基金管理人介绍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3】132号文批准设立,公司股东为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捷隆投资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科学城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为1.5亿元人民币。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内部风险控制制度、投资管理制度、监察稽核制度、财务管理制度、人力资源管理制度、信息披露制度、信息技术管理制度、基金会计核算制度、基金销售管理制度、保密制度、紧急应变制度、授权管理制度、资料档案管理制度等公司管理制度体系。目前公司管理五只开放式基金:诺安平衡证券投资基金、诺安货币市场基金、诺安价值增长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优化收益债券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价值增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二)基金经理介绍

梅律荣先生,上海财经大学货币银行学专业硕士研究生。1998年3月至2001年8月,任长城证券公司行业研究员;2001年8月至2005年2月,任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2005年3月加入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07年11月起担任诺安价值增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段鹏程先生,厦门大学生物系硕士。曾于2007年6月至2008年1月,担任诺安价值增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之一),2008年1月起不再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之一)的职务。

杨谷先生,经济学硕士,CFA。曾于2006年11月至2007年11月,担任诺安价值增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之一),2007年11月起不再兼任本基金基金经理(之一)的职务。

易军先生,中国人民大学会计学硕士。曾于2006年11月至2007年6月,担任诺安价值增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之一),2007年6月起不再兼任本基金基金经理(之一)的职务。

(三)基金运作的遵规守信情况

报告期间,本基金管理人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勤勉尽责地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利益,严格遵守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守了《诺安价值增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遵守了本公司管理制度、本基金投资管理和友生违法违规行为。

(四)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2007年度中国经济走过了辉煌的一年,实现了11%以上的高速增长,上市公司业绩也实现了大幅度的增长。2007年度中国对外出口以及外贸顺差均创出新高,人民币升值逐渐加速,流动性充裕导致A股市场估值水平大幅提升。在公司业绩和估值水平双双提升的背景下,2007年度A股市场走出了波澜壮阔的行情。2007年度上证指数的收益率接近100%,沪深300指数的收益率接近150%。

蓝筹股是2007年度A股市场行情的主角,尤其以金融、地产以及上游原材料等行业的市场表现更为优越。2007年度,本基金投资主线为寻求业绩快速增长的行业与公司,重点配置蓝筹股,较好地把握了蓝筹股行情。报告期内本基金实现了119.34%的收益率。该收益率超越了同期业绩比较基准5.57个百分点。

(五)基金管理展望

2008年度A股市场面临一系列不确定因素。美国房地产泡沫破灭导致次贷危机,由此形成对全球经济的拖累,进而影响中国的对外出口。国内通货膨胀率持续走高,导致货币紧缩以及宏观调控压力较大。2008年度上市公司"大小非"解禁逐渐进入高峰期,越来越多的上市公司进行再融资。股票供应量大幅度增加,必然对估值水平形成压力。

尽管2008年度A股市场面临很多利空因素,但我们对2008年度全球经济以及中国经济仍然保持相对乐观的态度。美国次贷危机对全球经济有负面影响,但也不至于将全球经济推向深渊。中国经济能够在增长与通胀之间寻求到较好的平衡点。

2008年初以来A股市场经历较为大幅度调整以后,估值风险已经得到较为充分的释放。尤其是蓝筹股逐渐进入了价值投资的区域,因此A股市场不乏投资机会,2008年投资机会将主要来自业绩增长,而不是估值水平的提升,因此本基金的投资策略为:积极寻求业绩增长超预期的行业与公司,实进并持有被市场低估的优质股票。

(六)基金内部监察报告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共管理了五只开放式基金——诺安平衡证券投资基金、诺安货币市场基金、诺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优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及诺安价值增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为了适应所管理资产规模逐步扩大的情况,充分发挥监察工作中事前防范、事中监控、事后纠偏的职能,最大限度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宗旨,建立并完善了以监察、稽核为主导的工作体系和流程。内部监察稽核人员依照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认真履行职责,严格按照监察稽核工作计划,方法和程序开展工作,确保了公司勤勉尽责地管理基金资产。其中公司合法合规运作和内部风险控制的具体情况主要有:

1、报告期内,在公司各部门的积极配合下,监察稽核部对公司各项管理制度进行了全面修订;同时,根据最新颁布的法律法规及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制定了一系列新的规章制度。大力推进了公司的制度化建设步伐,完善了公司的制度体系,满足了法律法规及证监会监管要求,对公司的业务运作也起到了较好的支持、指导作用,有效地推进了相关业务的发展,防范了相关风险。

2、严格进行投资风险的管理和控制,防范相关风险发生。监察稽核部会同公司投资部门根据法律法规及市场环境的变化,及时向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提出建议,对公司投资管理制度进行了多次修订。在此基础上,加强了对投资风险点发生的监控和处置,并成功地化解了多次风险事件。通过对各项指标的监控来引导投资部门分散投资、理性投资,起到了良好的效果。

3、根据中国证监会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要求,监察稽核部在报告期内对公司各个部门进行了四次全面的监察稽核和多次临时性监察稽核,内容涉及公司及员工遵纪守法情况,内部控制制度、业务操作流程执行情况;涵盖基金销售、投资运作、后台保障等公司所有业务环节和工作岗位。对于每次监察稽核工作中发现的问题,都责成各相关部门认真总结,提出整改意见和措施,切实进行改善,并由监察稽核部跟踪问题的处理情况,确保了公司在各方面规范运作,切实地保障了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4、对公司基金销售活动特别是基金大比例分红后的持续营销活动进行监督、指导,确保基金销售活动严格按照《销售管理办法》规定处理基金代销机构、基金宣传推介材料、基金销售费用等方面的问题,不出现违法违规的情况。同时,督促市场部门利用各种机会,通过多种渠道,以形式多样的方式,做好投资者教育工作。

5、公司所有对外发布的文件、资料及宣传材料,都事先由监察稽核部进行合规性审查,确保其内容真实、准确、合规,符合中国证监会对信息披露的相关要求。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基金整体运作合法合规,无内幕交易和不正当关联交易,保障了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将一如既往地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合规运作、稳健经营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

**五、托管人报告**

**托管人报告**

2007年,本托管人在对诺安价值增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应尽的义务。

2007年,诺安价值增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人——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诺安价值增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运作等问题上,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基本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2007年,诺安价值增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出现过投资资产支持证券数量超标的情况,我行及时向诺安基金管理公司发送提示函件,诺安基金管理公司已在规定时间内及时对投资组合进行了调整。

本托管人依法对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2007年所编制和披露的诺安价值增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进行了核查,以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产托管部**

**2008年3月21日**

**六、审计报告**

利安达信隆会计师事务所及其经办注册会计师门麾、陈静于2008年3月18日出具了利安达审字[2008]第1030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七、财务会计报告(已经审计)**

(一)基金财务报表

诺安价值增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资产负债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2007年12月31日 | 2006年12月31日 |
|---|---|---|
| 资 产: | | |
| 银行存款 | 2,196,961,720.26 | 1,037,523,753.07 |
| 结算备付金 | 28,060,544.81 | 30,855,946.63 |
| 存出保证金 | 8,752,290.93 | 750,000.00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16,665,908,498.95 | 6,503,566,669.10 |
| 其中:股票投资 | 16,593,528,125.04 | 6,433,241,879.39 |
| 债券投资 | 0.00 | 0.00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72,380,373.91 | 70,324,789.71 |
| 衍生金融资产 | 0.00 | 120,662,081.26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83,327,306.53 | 758,245.63 |
| 应收利息 | 1,113,853.25 | 758,245.63 |
| 应收申购款 | 15,556,755.35 | 49,833,368.19 |
| 资产总计 | 18,999,680,970.08 | 7,743,950,063.88 |
| 负债: | |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147,917,758.17 | 26,932,334.41 |
| 应付赎回款 | 106,129,030.47 | 0.00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 23,096,905.79 | 8,425,710.33 |
| 应付托管费 | 3,849,484.30 | 1,404,285.03 |
| 应付交易费用 | 11,063,517.72 | 4,657,302.88 |
| 应交税费 | 419,101.00 | 0.00 |
| 其他负债 | 1,349,979.42 | 750,000.00 |
| 负债合计 | 293,825,776.87 | 42,169,632.65 |
| 所有者权益: | | |
| 实收基金 | 15,035,544,839.39 | 6,693,174,583.12 |
| 未分配利润 | 3,670,310,353.82 | 1,008,605,848.11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18,705,855,193.21 | 7,701,780,431.23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18,999,680,970.08 | 7,743,950,063.88 |
| | | |
| 基金份额净值 | 1.2441 | 1.1507 |
| 基金份额总额(份) | 15,035,544,839.39 | 6,693,174,583.12 |

所附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诺安价值增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利润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2007年度 | 2006年11月2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06年12月31日止会计期间 |
|---|---|---|
| 一、收入 | 7,038,319,144.67 | 990,189,535.21 |
| 1.利息收入 | 21,676,262.37 | 3,731,622.15 |
|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 19,049,492.40 | 2,654,449.39 |
| 债券利息收入 | 13,802.85 | 72,168.77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2,612,967.12 | 53,972.60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0.00 | 951,031.39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116,101,555.14 | 73,207,945.07 |
|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 4,973,021,290.72 | 27,411,944.06 |
| 债券投资收益 | -1,085,175.65 | -21,074,907.79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20,936.53 | 0.00 |
| 衍生工具收益 | 105,554,017.73 | 66,247,249.57 |
| 股利收益 | 38,590,485.81 | 623,659.23 |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1,883,098,235.34 | 913,112,121.12 |
| 4.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 17,443,091.82 | 137,846.87 |
| 二、费用 | 384,267,896.82 | 24,190,760.31 |
| 1.管理人报酬 | 182,246,095.23 | 10,631,577.17 |
| 2.托管费 | 30,374,349.09 | 1,771,929.50 |
| 3.销售服务费 | 0.00 | 0.00 |
| 4.交易费用 | 171,218,367.84 | 11,784,770.64 |
| 5.利息支出 | 0.00 | 0.00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0.00 | 0.00 |
| 6.其他费用 | 429,084.66 | 2,483.00 |
| 三、利润总额 | 6,654,051,247.85 | 965,998,774.90 |

所附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诺安价值增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2007年度 | | |
|---|---|---|---|
| | 实收基金 | 未分配利润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 6,693,174,583.12 | 1,008,605,848.11 | 7,701,780,431.23 |
|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净利润) | 0.00 | 6,654,051,247.85 | 6,654,051,247.85 |
|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减少以"-"号填列) | 8,342,370,256.27 | -441,887,578.88 | 7,900,482,677.39 |
| 其中:1.基金申购款 | 19,080,190,171.12 | 2,775,796,508.11 | 21,855,986,679.23 |
| 2.基金赎回款 | -10,737,819,914.85 | -3,217,684,086.99 | -13,955,504,001.84 |
|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 0.00 | -3,550,459,163.26 | -3,550,459,163.26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 15,035,544,839.39 | 3,670,310,353.82 | 18,705,855,193.21 |
| 项目 | 2006年度 | | |
| | 实收基金 | 未分配利润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 5,959,233,262.60 | 0.00 | 5,959,233,262.60 |
|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净利润) | 0.00 | 965,998,774.90 | 965,998,774.90 |
|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减少以"-"号填列) | 733,941,320.52 | 42,607,073.21 | 776,548,393.73 |
| 其中:1.基金申购款 | 733,941,320.52 | 42,607,073.21 | 776,548,393.73 |
| 2.基金赎回款 | 0.00 | 0.00 | 0.00 |
|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 0.00 | 0.00 | 0.00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 6,693,174,583.12 | 1,008,605,848.11 | 7,701,780,431.23 |

所附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二)基金财务报表附注

注释一、主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及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原按2006年2月15日以前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2001年11月27日颁布的《金融企业会计制度》和2001年9月12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办法》(以下合称"原会计准则和制度")、《诺安平衡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自2007年7月1日起,本基金执行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券业协会于2007年5月15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2007年度财务报表为本基金首份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3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其他相关规定及基金合同的规定而编制。

在编制2007年度财务报表时,2006年11月2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06年12月31日止期间以及2007年1月1日至2007年6月30日止期间的相关比较数字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8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的要求进行追溯调整,所有项目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重新列报。追溯调整涉及的主要内容包括:

A.将所持有的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B.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调整账面价值,且其变动已计入当期损益。

按原会计准则和制度列报的2006年12月31日和2007年1月1日资产负债表、2006年11月2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06年12月31日止期间利润表和2007年1月1日至2007年6月30日止期间的净损益调整为按企业会计准则和《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列报的所有者权益及净损益的金额调节过程列示于本财务报表注释六。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于2007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07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

2、会计年度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比较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2006年11月2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06年12月31日止。

3、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记账单位为元。

4、基金资产和负债的分类原则

2007年7月1日前基金资产和负债是按其性质分类列示;自2007年7月1日起,基金资产和负债按下列原则进行分类:

A.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本基金持有的股票投资、债券投资和权证投资按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基金目前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项。

B.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持有的金融负债划分为其他金融负债。

5、基金资产的估值原则

(1)估值对象为基金所拥有的现金、银行存款、股票、权证和债券等。

(2)现金和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按本金估值,并按本金与所适用的利率逐日计提利息计入"应收利息"科目。

(3)股票投资

A.上市交易的股票以其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市价(收盘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的,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以最近交易日的市价(收盘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的,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格。

B.未上市的股票的估值

(a)送股、转增股、配股和公开增发的新股,按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同一股票的市价(收盘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的,以最近交易日的市价(收盘价)估值;

(b)首次公开发行未上市的股票于2007年7月1日之前按成本估值;自2007年7月1日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在估值技术难以可靠计量公允价值的情况下,按成本估值;

(c)首次公开发行有明确锁定期的股票,同一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后,在锁定期内按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同一股票的市价(收盘价)估值;

(d)2006年11月20日之前取得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在锁定期内按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同一股票的市价(收盘价)估值。自2006年11月20日起非公开发行有明确锁定期的股票的估值方法为: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初始取得成本高于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市价(收盘价),按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同一股票的市价(收盘价)估值;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初始取得成本低于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市价(收盘价),按锁定期内已发生交易天数占锁定期内总交易天数的比例将两者之间差价的一部分确认为估值增值。

(4)债券投资

A.证券交易所上市实行净价交易的债券按估值日收盘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的,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按最近交易日的收盘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的,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格;

B.证券交易所上市实行全价交易的债券按估值日收盘价和所含的债券应收利息得到的净价进行估值,估值日无交易的,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按最近交易日债券收盘价减去债券收盘价中所含的债券应收利息得到的净价进行估值;估值日无交易的,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以确定公允价格;

C.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债券交易转让券于2007年7月1日前按成本估值;自2007年7月1日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在估值技术难以可靠计量公允价值的情况下,按成本估值;

D.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资产支持证券等固定收益品种于2007年7月1日前按成本估值;自2007年7月1日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

E.同一债券同时在两个或两格以上市场交易的,按债券所处的市场分别估值;

F.未上市流通的债券于2007年7月1日前按成本估值;自2007年7月1日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的公允价值估值,在估值技术难以可靠计量公允价值的情况下,按成本估值。

(5)权证投资

A.从获赠确认日、买入或交日或因认购新发行分离交易可转债而取得的权证从实际取得日起到卖出或交日或行权日止,上市交易的权证按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市价(收盘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的,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按最近交易日的市价(收盘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的,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格;

B.首次公开发行未上市的权证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在估值技术难以可靠计量公允价值的情况下,按成本估值;因持有股票而享有的配股权,以及停止交易、但未行权的权证,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

(6)2007年7月1日前,实际投资成本与估值的差异计入"未实现利得/(损失)"科目;自2007年7月1日起,实际投资成本与估值的差异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科目。

(7)如有确凿证据表明按上述方法进行估值不能客观反映其公允价值的,本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具体情况与基金托管人商定后,按最能反映公允价值的价格估值。

(8)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有强制规定的,从其规定。如有新增事项,按国家最新规定估值。

6、金融工具的成本计价方法

按移动加权平均法计算库存证券的成本。当日有买入和卖出时,先计算成本后计算卖出证券价差。

(1)股票

买入股票于成交日确认为股票投资。2007年7月1日之前,股票投资成本按成交日应支付的全部价款入账;自2007年7月1日起,股票投资成本按成交日股票的公允价值入账,应支付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记入当期损益。

卖出股票于成交日确认股票投资收益/(损失)。卖出股票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于成交日结转。

(2)债券

A.买入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含资产支持证券)于成交日确认为债券投资。2007年7月1日前,按应支付的全部价款入账;自2007年7月1日起,债券投资成本按成交日债券的公允价值入账,应支付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记入当期损益;

B.买入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含资产支持证券)于2007年7月1日前按实际支付价款时确认为债券投资;自2007年7月1日起,按成交日确认为债券投资;

C.认购新发行的分离交易可转债于成交日按支付的全部价款确认为债券投资,后于权证实际取得日按附注"6(3)C"所示的方法单独核算权证成本,并相应调整债券投资成本;

D.买入债券应支付的全部价款中所包含债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作为应收利息单独核算,不构成债券投资成本;

E.买入贴息债券视同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的附息债券,根据其发行价、到期价和发行期限按直线法推算内含票面利率后,按上述会计处理方法核算;

F.除2007年7月1日前卖出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于实际支付价款时确认债券投资收益/(损失)外,自2007年7月1日起,卖出债券于成交日确认债券投资收益/(损失)。出售债券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于成交日结转。

(3)权证

A.买入权证于成交日确认为权证投资,权证投资成本按成交日权证的公允价值入账,应支付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记入当期损益;

B.获赠权证(包括配股权证)在确认日,按持有的股数及获赠比例计算并记录增加的权证数量;

C.因认购新发行的分离交易可转债而取得的权证在实际取得日,按权证公允价值占分离交易可转债全部公允价值的比例将购买分离交易可转债实际支付全部价款的一部分确认为权证投资成本;

D.卖出权证于成交日确认衍生工具收益/(损失)。卖出权证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于成交日结转。

(4)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于成交日按协议金额确认初始成本;自2007年7月1日起,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于成交日按融出资金应付或实际支付的总额确认初始成本,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于成交日按融入资金应收或实际收到的总额确认初始成本。

7、待摊费用的摊销方法和摊销期限

待摊费用按直线法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8、收入的确认和计量

(1)利息收入

A.存款利息收入,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和权证保证金利息收入按本金与适用的利率逐日计提的金额入账;

B.债券(含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按实际持有期内逐日计提,并按债券票面价值与票面利率或内含票面利率计算的金额扣除适用情况下应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入账。自2007年7月1日起,若票面利率与实际利率出现重大差异,则按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C.2007年7月1日前,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按协议金额与协议利率在同购期内以直线法逐日计提;自2007年7月1日起,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在同购期内以实际利率逐日计提,若合同利率与实际利率差异较小的,可按合同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投资收益

A.股票投资收益/(损失)于卖出股票成交日确认,并按卖出股票成交金额与其成本和相关费用的差额入账;

B.债券(含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损失)于卖出债券成交日按卖出债券成交金额与其成本和应收利息的差额确认;

C.衍生工具收益/(损失)于卖出权证成交日确认,并按卖出权证成交金额与其成本和相关费用的差额入账;

D.股利收益于除息日确认,并按上市公司宣告的分红派息比例计算的金额扣除应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入账。

(3)自2007年7月1日起,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于估值日按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未实现估值增值/(减值)金额确认。

(4)其他收入于实际收到时确认收入。

9、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1)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1.5%的年费率逐日计提;

(2)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0.25%的年费率逐日计提;

(3)自2007年7月1日前,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按协议金额与协议利率在回购期内以直线法逐日计提;自2007年7月1日起,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按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的摊余成本在回购期内以实际利率逐日计提,若合同利率与实际利率差异较小的,可按合同利率计算利息支出;

(4)交易费用于金融资产交易实际发生时确认费用;

(5)信息披露费和审计费用按照初合理预估数额逐日预提;

(6)其他费用于实际发生时确认费用。

10、所股权分置改革而获得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对价的会计处理

(1)支付的现金对价应于对价支付的股票上市流通日确认,并按上市公司公告的支付现金对价计算确认的金额冲减对价支付的股票投资成本,借记"股票投资"科目(红字),借记"其他应收款"科目;

(2)现金对价支付日,按上市公司公告的支付现金对价比例计算确认的现金对价金额,借记"银行存款"科目,贷记"其他应收款"科目。

11、基金申购、赎回、转换的确认

在收到基金投资人申购、赎回或转换申请之日后,于下一个工作日内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2007年7月1日前,于确认日按照实收基金、未实现利得、未分配收益和损益平准金的金额占基金净值的比例,将确认有效的申购、赎回或转换款项分割为三部分,分别确认为实收基金、未实现利得、损益平准金的增加或减少。自2007年7月1日起,于确认日按照实收基金、利润分配(未分配利润)未实现部分的余额占基金净值的比例,将确认有效的申购、赎回或转换款项分割为三部分,分别确认为实收基金、损益平准金(未实现)、损益平准金(已实现)的增加或减少。

12、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的基金份额总额。每份基金份额面值为1.00元。由于申购、赎回、转换引起的实收基金的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赎回确认日、转换确认日认列。

13、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和未实现两部分。损益平准金(已实现)为申购、赎回、转换款中所含的按基金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收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一部分金额;损益平准金(未实现)为申购、赎回、转换款中所含的按基金累计未实现利得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一部分金额。损益平准金于计算基金申购、赎回、转换确认日认列。

2007年7月1日前,损益平准金(未实现)在持有人权益中"未实现利得"科目中核算;损益平准金(已实现)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自2007年7月1日起,损益平准金(未实现)和损益平准金(已实现)均在"损益平准金"科目中核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

14、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1)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六次,全年分配比例不得低于年度可供分配收益的90%,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3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

(2)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人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除权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

(3)基金投资当期出现净亏损,则不进行收益分配;

(4)基金当年收益应先弥补上一年度亏损后,才可进行当年收益分配;

(5)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

(6)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7)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注释二、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和更正金额。

注释三、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关联方关系

| 企业名称 | 与本企业的关系 |
|---|---|
|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投资有限公司 | 管理人股东 |
| 深圳市捷隆投资有限公司 | 管理人股东 |
| 北京中关村科学城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 管理人股东 |
|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发起人、管理人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托管人 |
| 中国中化集团公司 | 管理人股东母公司 |

2、关联方交易

(1)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1.基金管理人报酬

基金管理费

A.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1.5%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1.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B.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前两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

| 年度 | 期初应付 | 本期应付 | 本期已付 | 期末未付 |
|---|---|---|---|---|
| 2007年 | 8,425,710.33 | 182,246,095.23 | 167,574,899.77 | 23,096,905.79 |
| 2006年11月2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06年12月31日 | 0.00 | 10,631,577.17 | 2,205,866.84 | 8,425,710.33 |

2.基金托管人报酬

基金托管费

A.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0.25%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0.2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B.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前两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取。

| 年度 | 期初应付 | 本期应付 | 本期已付 | 期末未付 |
|---|---|---|---|---|
| 2007年 | 1,404,285.03 | 30,374,349.09 | 27,929,149.82 | 3,849,484.30 |
| 2006年11月2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06年12月31日 | 0.00 | 1,771,929.50 | 367,644.47 | 1,404,285.03 |

3.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无。

4.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 关联方单位 | 期初持有基金份额数(份) | 本期认购(申购)份额数(份) | 本期赎回份额数(份) | 期末持有基金份额数(份) | 占期末基金总份额比例 |
|---|---|---|---|---|---|
|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37,001,220.00 | 56,955